

##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董监高集中 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刘洪月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518,4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96%，上述股份为无限售流通股且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30日披露了《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在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2021年3月1日至2021年8月27日内，刘洪月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379,616股的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0.49%，且不低于首次发行价格。

截至8月27日，刘洪月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379,6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49%，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届满。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刘洪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18,466	1.96%	IPO前取得：1,518,466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 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减持完成情 况	当前持股 数量 (股)	当前持股 比例
刘洪月	378,928	0.49%	2021/3/29~ 2021/3/30	集中竞价 交易	57.15—59.89	21,921,136.37	未完成: 688 股	1,139,538	1.47%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